

奥家湾乡人民政府文件

兴奥政发（2026）21号



奥家湾乡人民政府 关于3月份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动态调整情况 工作报告

兴县乡村振兴局：

根据《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要求，我乡针对此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此次工作的监测范围是以脱贫攻坚期国家扶贫标准的1.5倍为底线，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综合本区域物价指数变化、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和农村低保标准等因素，合理确定监测范围，事实就是确定监测对象规模。以家庭为单位，监测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重

点监测其收入支出状况、“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状况等。重点关注有大病、重病和负担较重的慢性病患者、重度残疾人、失能老年人口等特殊群体的家庭。

经上报县乡村振兴局的资料与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县教科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交警队、自然资源局、县银保、县公安局，进行了信息比对。根据比对结果我乡新识别8户19人，其中新识别5户10人，没有发现任何信息记录。

经村委及工作队把关评议及公示无异议，乡党委研究决定，新识别7户17人，其中突发严重困难户4户6人，边缘易致贫3户11人。

自然减少1户1人。

附：1. 兴县奥家湾乡 2026 年 3 月动态调整花名表

特此报告



（此件公开发布）